



法庭座位安排

基于公共健康的考虑，由 2020 年 2 月 13 日起，司法机构将实施以下法庭座位安排：

- (a) 法庭公众席的座位数目将减少约一半，让法庭使用者尽量保持适当的距离；
- (b) 当法庭使用者已坐满可供使用的公众席座位，未能就座的法庭使用者不得站立旁听聆讯；及
- (c) 法庭聆讯将会在较大的法庭内进行，并在可行情况下进行广播。

司法机构政务处

2020 年 2 月 11 日